

Assembly Bill 195: 概述

议会法案 195 (AB 195) 修订了有关英语学习者的规定。2021 年 6 月 2 日由 Governor Steve Sisolak 批准, AB 195 扩大了英语学习学生的权利和家长的权力。这些权利是在下面第三个章节解释的。

第三个章节: 英语学习者学生和家长的权力

1. 学习英语的学生有权:
 - a. 接受免费的适当公共教育, 无论学生或学生的父母或法定监护人的移民身份或主要语言;
 - b. 享有参与或获得学校或学区向同年级非英语学习者学生提供的所有课程和服务的平等机会;
 - c. 接受与英语学习者年龄相仿的其他学生相同年级水平的教学, 除非学生就读的学校或学区确定将英语学习者注册在不同的年级水平为适合;
 - d. 享有参与课外活动的平等机会;
 - e. 获得学校或学区向在该学校或学区就读但非英语学习者学生提供的适当的学术支持服务;
 - f. 每年进行评估确定学生在学习英语方面的进展, 并获取有关学生学业成绩的信息, 包括但不限于根据 NRS 390.105 进行的考试成绩; 以及
 - g. 除非学生的父母或法定监护人拒绝将学生注册在英语学习者课程中, 他们就会一直将学生注册在英语学习者课程中, 只要学生被归类为英语学习者。
2. 英语学习者学生的父母或法定监护人有权:
 - a. 在不披露学生或父母或法定监护人的移民身份的情况下, 注册他或她的孩子在公立学校就读;
 - b. 在可行的情况下, 在与学区的重要交流期间, 为家长或法定监护人配备一名合格回说父母或法定监护人主要语言的口译员;
 - c. 在可行的情况下, 收到以英语和父母或法定监护人的主要语言写的书面通知, 告知学生被确定为英语学习者并将被注册在英语学习者课程中;
 - d. 除收到有关学生学习英语的进展情况的信息外, 如果学生就读双语教育课程, 收到此学生在学习该课程语言方面的进展信息;
 - e. 如家长或法定监护人的要求, 除任何其他必要的会议外, 为了讨论学生在学习英语方面的总体进展情况, 每年与学校的工作人员进行至少一次的会议;
 - f. 如果学生目前就读的学校不提供英语学习者的课程或实施 NRS 388.408 纠正行动计划, 则将该学生转至学区内的另一所学校;
 - g. 根据第一个条款的(f) 小款, 收到任何与学生的评估相关的信息; 以及
 - h. 如果学生就读的学校或学区违反本章节的规定, 请联系教育部或学区。
3. 尽管有第二个条款的(b) 和(c) 小款, 每个学区的董事会应以家长或法定监护人能够理解的语言和格式向英语学习者学生的家长或法定监护人提供信息。
4. 在可行的情况下, 每个学区的董事会应以书面形式, 使用英语和英语学习者的父母或法定监护人的主要语言, 在学生在校区内的学校注册时或在学生被确定为英语学习者时, 将本章节中描述的权利告知给父母或法定监护人。学区应在于学区内学校就读的学生进行年度注册时向英语学习者的家长或法定监护人提供本章节所描述权利的副本。
5. 教育部要把此章节所述权利翻译到除英语以外五种最常在家庭使用的语言, 其中可能包括但不限于西班牙语和他加禄语, 而把本副本提供给每个学区内各个家庭。注册英语学习者的每个学区和每所学校的董事会应在其各自的互联网网站上以尽可能多的语言发布本章节

所述权利的副本, 其中可能包括但不限于, 由教育部根据本章节翻译的语言, 具体应适用于学区。